

证券代码：833106

证券简称：瑞奥电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稳健型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以最高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 5,000.00 万元，且不包含投资所获得的利息)的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在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额度内购买流动性好、低风险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由财务部门负责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

（四）委托理财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委托理财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依据公司章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

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的闲置资金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一）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瑞奥电气（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